

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洮发改字[2023]96号

签发人：曹军锋

关于调整洮南市城区自来水特业用水 价格的通知

洮南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：

按照吉林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工作要求，根据国家发改委《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》（发改价格规【2018】943号）文件要求“进一步拉大特种用水与非居民用水的价差，缺水地区二者比价原则上不低于3:1”。由于我市为缺水地区，现将特业用水水价做如下调整：

- 1、特业用水价格为22.50元/立方米。
- 2、执行特业用水价格的行业范围：洗车、洗浴（含带有洗浴设施的养生会馆、保健按摩等）、洗衣、热水销售、水族馆（坊）、活鱼批发（含零售）等。
- 3、2024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12月13日

